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数码科技；证券代码：300079）交易价格于 2019 年 3 月 4 日、3 月 5 日、3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8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9-002），除上述事项外：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近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

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未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要求；

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2019年3月1日，工信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印发《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年)》(简称《计划》)。《计划》指出，按照“4K先行、兼顾8K”的总体技术路线，大力推进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和相关领域的应用，2022年，我国超高清视频产业总体规模超过4万亿元，4K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完善，8K关键技术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取得突破，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该《计划》的发布对本公司形成重大政策利好，数码科技作为广播电视及视频传输行业中的领军企业，拥有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和产品，使得公司在视频产业发展浪潮中，始终处于领先地位。面对此次超高清产业发展机遇，公司依托自身核心技术已完成整体布局，可以提供4K采集-编码-AI视频处理-核心交换-存储-转码-播发-网络-终端-安全-监测的全产业链解决方案，形成了从内容、前端、网络、终端和服务的整体视频产业链生态系统，将有力推动广播电视、电信运营商及互联网视频的快速发展。未来公司将和更多的行业头部合作伙伴携手，不断拓展、丰富超高清视频技术的适用领域，为用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但公司相关业务实际推进过程中，可能受市场风险、财务风险、运营风险等企业经营常见风险及外部不可抗力风险影响，出现业务发展速度不及预期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6日